

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文件

中检协[2026]秘字第59号

关于推荐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 特种设备智慧监管工作委员会委员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了进一步激发行业力量，利用新技术、新方法、新思路激活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工作的新动能，建好服务政府、发展行业、支持企业的智慧桥梁，助力构建起“全国一体、协同高效、科学治理”的智慧监管新格局。中国特检协会第七届一次理事会表决通过，新增设立了“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特种设备智慧监管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智工委”），秘书处设在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本着广泛吸纳、共建共享的原则，现公开征集首届智工委委员，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宗旨与业务范围

（一）宗旨

在各级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部门指导下，深化特种设备智慧监管技术研究与应用实践，为监管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决策参考，推动特种设备安全治理向事前预防转型，支撑特种设备全链条安全监

管、全领域规范治理效能提升，服务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

（二）业务范围

智工委主要从事特种设备智慧监管领域的技术研究与智库支撑工作，涵盖以下业务：在法律法规制度方面，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制度研究、安全风险分析及处置案例研究、非现场监管方法创新与案例研究；在技术标准数据方面，开展智慧监管技术研究、标准制定、数据治理方法与关系研究，以及特种设备检验数据表的分析评估；在平台业务研究方面，开展平台论证、“互联网+政务”“互联网+监管”研究，组织智慧监管的技术交流、队伍建设与成果推广。

二、征集范围

征集特种设备领域的检验检测机构、生产单位、使用单位、高等院校、科研院所、行业协会、信息化与智能化技术企业等单位长期从事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工作研究或信息化相关的人员作为智工委委员。

三、委员的权利和义务

（一）委员享有相应的表决权、建议权和批评权，并有权获得有关资料、文件及信息。在智工委会议和讨论工作时，可以自由阐述见解，并可保留意见。

（二）委员应积极参与智工委组织的各类活动，承担相关咨询服务工作，及时回复秘书处征询意见，履行智工委规定的其他职责。

四、委员条件

（一）坚持党的方针路线，遵守协会章程、智工委工作规则及管理要求，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

（二）在行业内信誉良好，人品佳，社会形象正面。

(三) 身体健康, 年龄 63 周岁及以下, 特殊情况不超过 65 周岁。

(四) 熟悉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工作或信息化相关工作,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 在特种设备智慧监管平台建设、数据治理、技术研发、科研教学等领域具有一定的代表性或影响力。

(五) 具备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或本科以上学历、具备相关工作 10 年以上工作经验。一般应担任行业技术组织重要岗位或本单位部门副职(含技术负责人)及以上。

(六) 所在单位支持委员参与智工委工作, 能为其提供相应的工作条件及资源支持, 能保证其参与智工委工作的时间。

五、工作程序及要求

(一) 请填写《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特种设备智慧监管工作委员会委员推荐表》(见附件), 推荐单位负责审核填写内容, 并由单位负责人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原则上每家单位推荐人选不超过 2 人。

(二) 请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前, 将委员推荐表纸质材料一式两份(贴本人近期正面免冠二寸彩色照片, 照片背后需注明姓名), 邮寄至智工委秘书处, 同时将推荐表的电子版(WORD 文档)发送智工委秘书处邮箱。

(三) 根据相关规定, 由智工委秘书处组织开展委员的评选工作。智工委秘书处将根据工作需要, 确定委员数量, 对推荐人员进行评议, 初步确定委员人选, 并将遴选结果报协会。

(四) 协会对遴选结果进行审核后, 确定首届智工委委员人选, 并为委员颁发聘书。

(五) 所有报送资料将作为技术档案不再退还本人。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其炎

联系电话：010-59068722、13001148805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26 号 6 层

邮 编：100029

电子邮箱：leslie_512@163.com

附件：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特种设备智慧监管工作委员会委员推荐表

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

2026 年 8 月 3 日

秘书处

71010510751331